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5

##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9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 90 次会议以 5 票同意、2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三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

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7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6层611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5、《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8、《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9、《关于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1、《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2、《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3、《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14、《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15、《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16、《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1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第7项提案于2019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第1-6项、8-17项提案于2020年3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 （三）特别强调事项

因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全部提案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第1-15项、第17项提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秦军满先生回避表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联交易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4.0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
4.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
4.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
4.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4.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
4.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数量	√
4.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4.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滚存利润安排	√
4.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间损益	√
4.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盈利承诺和补偿	√
4.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4.12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
4.13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4.14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定价基准日和定价依据	√
4.15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数量	√
4.16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锁定期安排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4.17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
4.18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3.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
14.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16.00	《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20年5月14日（上午9:00—下午17:00）到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一层办理登记手续。

2、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邮 编：100029

联系人员：邵燕冰

联系电话：010-84427228

传 真：010-84427222

3、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六、备查文件

1、中色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90次会议决议。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58”，投票简称为“中色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卡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			
4.0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			
4.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体方案：交易对方与标的资产				
4.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对价及支付方式	√			
4.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4.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			
4.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数量	√			
4.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安排	√			
4.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滚存利润安排	√			
4.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间损益	√			
4.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盈利承诺和补偿	√			
4.1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本次决议的有效期限	√			
4.12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募集配套资金金额	√			
4.13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			
4.14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定价基准日和定价依据	√			
4.15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数量	√			
4.16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锁定期安排	√			
4.17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4.18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方案：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7.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9.00	《关于中色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11.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			
12.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13.00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4.00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			
15.00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			
16.00	《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			
17.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组有关事宜的议案》	√			